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原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等实际情况，拟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对本次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31 日（由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设立）。

(3)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4)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5)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6) 2020 年末合伙人数量 40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327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12 人。

(7) 2020 年经审计总收入 30,013.01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22,773.95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12,270.62 万元。

(8)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二) 投资者保护能力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截至 2020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 2,019.27 万元，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的累计赔偿限额 6,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 诚信记录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7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7 次，涉及人员 12 人，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一)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舒宁，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

计，2017 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晓霞，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年开始在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杨铭姝，200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和复核，2018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形。

（三）独立性

拟聘任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预计 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00 万元（含税），系按照立信中联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中审众环为公司提供了 2020 年度审计服务，期间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中审

众环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未来业务拓展和审计需求，根据公司内部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的业务现状，经综合评估和审慎研究，公司拟聘请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双方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并确认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四、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中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

审计委员会就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形成了书面审核意见，同意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阅，我们一致认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因此，对公司聘任该会计师事务所表示事前认可，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意见：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已得到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认为：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 2021 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表决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对《关于变更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表决通过，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对《关于变更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表决通过。本议案尚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4.审计委员会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书面审核意见；
- 5.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6.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7 日